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了《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98）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届次等相关内容有误，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：

更正前：

（一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俞国平、李志强、沈建朋、周斯秀、王娟、郎轩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选举俞国平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9,549,8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624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9,883,8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7752%。

2、选举李志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9,314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063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9,648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3864%。

3、选举沈建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9,311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057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9,645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3822%。

4、选举周斯秀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：398,511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8154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8,845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4.0629%。

5、选举王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8,110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7200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8,444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.4016%。

6、选举郎轩宁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8,008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6957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8,342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.2334%。

(二)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吴长顺、冯凯燕、丁嘉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选举吴长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3,001,9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838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3,335,9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.4683%。

2、选举冯凯燕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2,884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557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3,218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.2739%。

3、选举丁嘉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2,276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7111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2,610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2712%。

(三)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

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徐超、李彦邦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选举徐超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5,773,6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432%；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6,107,6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6.0393%。

2、选举李彦邦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5,617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060%；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

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5,951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7811%。

更正后：

（一）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俞国平、李志强、沈建朋、周斯秀、王娟、郎轩宁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选举俞国平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9,549,8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624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9,883,8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7752%。

2、选举李志强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9,314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063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9,648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3864%。

3、选举沈建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9,311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057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9,645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5.3822%。

4、选举周斯秀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：398,511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8154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8,845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4.0629%。

5、选举王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8,110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7200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8,444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.4016%。

6、选举郎轩宁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398,008,5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.6957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38,342,5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3.2334%。

(二)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

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吴长顺、冯凯燕、丁嘉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选举吴长顺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3,001,9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838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3,335,9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.4683%。

2、选举冯凯燕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2,884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557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3,218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1.2739%。

3、选举丁嘉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2,276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7111%。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2,610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2712%。

(三)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

会议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徐超、李彦邦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。表决结果如下：

1、选举徐超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5,773,6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432%；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6,107,6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6.0393%。

2、选举李彦邦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

表决结果：

同意 405,617,022 股，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5060%；

其中：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%以下股份的中小股东表决结果

同意 45,951,0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5.7811%。

公司将认真吸取教训，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审核力度，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，公司就本次疏忽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22 日